

景甯縣續志卷之十

景甯縣縣長浦江吳呂熙纂修

秩祀志

於戲宣尼爲萬世師師儒之位王侯之儀大祀
配天匪制之宜河東忠義湯陰並轡大節可模
豈在禮備廢祀匪廢我思古人但倣其真不媚
其神紀之念之念茲在茲質文殊致損益可知
景行行止於聖日時志秩祀

孔子廟

前志稱文廟民國三年奉

令頒祀孔典禮改稱孔子廟

原文廟之稱文始於永樂孔子萬世

師表道無不包僅以文名似嫌褊隘魯哀公立孔子廟於闕里其名最古援照改題

前志文廟項內首列大成殿一目民國十八年

奉

令改稱孔子廟

原文舊有之大成殿三字稍涉專制思想應改稱孔子廟置一

直匾懸掛門額

〔附錄〕舊祀孔典禮以供參考

四配

景寧縣續志

卷之十 秩祀

孔子廟

二

復聖顏子回

述聖孔子伋

宗聖曾子參

亞聖孟子軻

前志稱謂略異祀孔典禮改正

十二哲

前志稱十哲祀孔典禮改正

東廡先儒

毛

萇

前志位在西祀孔典禮改正

杜子春

同上

鄭玄 前志作鄭康成祀孔典禮改題

諸葛亮 前志位在西祀孔典禮改正

王通 同上

韓愈 同上

胡瑗 同上

韓琦 同上

楊時 同上

尹焞 前志作焞位在西祀孔典禮改正

胡安國 前志位在西祀孔典禮改正

李侗 同上

景寧縣續志

卷之十 秩祀 孔子廟

呂祖謙 同上

袁燮 同上

黃幹 同上

輔廣 前志無祀孔典禮增

王柏 前志位在西祀孔典禮改正

劉因 前志無宣統三年旨及祀孔典禮增

孫奇逢 前志無祀孔典禮增

黃宗羲 前志無光緒三十四年旨及祀孔典禮增

張履祥 前志無祀孔典禮增

張伯行 同上

湯 斌 前志位在西祀
孔典禮改正

顏 元 前志無祀
孔典禮亦無民國八年合增

西廡先儒

劉 德 前志無祀
孔典禮增

后 倉 前志位在東祀
孔典禮改正

許 慎 前志無祀
孔典禮增

趙 岐 前志無宣統三年
旨及祀孔典禮增

范 甯 前志位在東祀
孔典禮改正

陸 贄 同上

范仲淹 同上

景甯縣續志 卷之十 秩祀 孔子廟 四

歐陽修 同上

司馬光 同上

游 酢 前志無祀
孔典禮增

呂大臨 同上

羅從彥 前志位在東祀
孔典禮改正

李 綱 同上

張 栻 同上

陸九淵 同上

陳 淳 前志作涪位在東
祀孔典禮改正

真德秀 前志位在東祀
孔典禮改正

趙復同上

金履祥同上

王夫之前志無光緒三十四年旨及祀孔典禮增

陸世儀前志無祀孔典禮增

顧炎武前志無光緒三十四年旨及祀孔典禮增

李璫前志無祀孔典禮亦無民國八年令增

以上從祀木主民國二年八年

令頒序次改正民國十八年奉

令於孔子廟之正中設一龕龕內設孔子位附

祀之四配十哲及兩廡先賢先儒等一律移入

景甯縣續志 卷之十 秩祀 孔子廟 五

孔子廟即大成殿內在孔子位龕兩旁分列二龕分

層安奉於紀念孔子時一并紀念

光緒三十三年孔廟升列大祀 民國三年

令頒祀孔典禮舊稱釋奠改稱祀規定 大總統各地

方長官 道尹知事祀孔子儀 道尹知事祀

孔子儀錄左

凡道尹縣知事每歲夏時春秋兩丁日各於其

所駐地主 孔子廟之祀有故各以其屬代分

獻以屬官或公立學校校長在城文武委任以

上亦咸與祭書祝版眡割戒具陳設省齋以屬

官為之糾儀則道尹以縣知事縣知事以掾屬

祝辭 民國三年 頌文曰

維某年月日某官某致祀於至聖先師孔子曰維

先師德參化育道貫古今集羣聖之大成炳前知以垂憲天下為公中國一人之量生民未有六經千載之心循宮牆而瞻富美入室升堂隆俎豆而奉馨香先明後法茲當上下祇率彝章肅展微忱聿將祀典以復聖顏子宗聖曾子述聖孔子亞聖孟子配鳴呼聲名所屆血氣莫不尊親光景常新禮樂明其禮祀尚饗

樂章樂舞 民國三年頌見 祀孔典禮文曰

迎 神樂奏昭和之章辭曰大哉

孔子先覺先知與天地參萬世之師祥徵麟紱韻答金絲日月既揭乾坤清夷初獻樂奏雝和

景寧縣續志

卷之十 秩祀

孔子廟

六

之章辭曰永懷明德玉振金聲生民未有展也大成俎豆千古春秋上下清德既載其香始升舞于戚之舞亞獻樂奏熙和之章辭曰式禮莫愆升堂再獻響協鼗鐘誠孚嚳獻肅肅雍雍譽髦斯彥禮陶樂淑相觀而善舞羽籥之舞終獻樂奏淵和之章辭曰自古在昔先民有作皮弁祭菜於論思樂惟天牖民惟聖時若彝倫攸序至今木鐸舞如亞獻徹饌樂奏昌和之章辭曰先師有言祭則受福四海鬻宮疇敢不肅禮成告徹毋疏毋瀆樂所自生中原有菽送神樂奏德和之章辭曰鳧繹我我洙泗洋洋景行行止流澤無疆聿昭祀事祀事孔明以化蒸民以育膠庠

祭器

樂器

舞器

祭品

右器數品物詳祀孔典禮視前略有增損依處州府志例不備載

崇聖祠 見前志今改設民衆教育館

〔附錄〕 正獻以屬官分獻以學校教員或地方

員紳

祝辭 見祀孔典禮從略

前志崇聖祠從祀先儒周輔成程珦蔡元定張迪朱松五人祀孔典禮刪去

民國十八年奉

令崇聖祠附祀孟皮顏無繇曾點孔鯉四位移入孔子位龕內兩旁安奉蔡元定言行昭著足資矜式宜附列先儒移入孔子廟內安奉餘如孔子先代周程朱張各先代暨孟孫氏等多無事蹟可紀既無專祀必要又未便移孔子位龕之旁且考之各地孔廟尚有未設崇聖祠者似應其名位取銷以歸一致

名宦祠 見前志

鄉賢祠 見前志

土地祠 見前志

上三項附祀宮牆相沿已久唯祀孔典禮不載
民國十八年奏

令名宦鄉賢兩祠向在兩廡之外兩廡既經取
銷兩祠亦無存在之理如各地方先達偉人有
制行特異功烈在民足資景仰者不妨另議紀
念辦法不必附屬於孔廟

前志文廟目內列文昌閣文昌先代祠魁星閣
豸山文昌閣四項文昌魁星之祀不知其所始
道士附會錄爲化書人既無徵事涉誕妄清儒
憚敬已詞而闢之至詫爲不祥民國十七年奉

景甯縣續志

卷之十秩祀

孔子廟

八

令頒神祀存廢標準文昌魁星屬古神類祀廢
祀田香燈田由管理縣公欸公產委員會接收
民國十七年奉

大學院院長蔡

元培

令查我國舊制每屆春秋

上丁例有祀孔之舉孔子生於周代布衣講學
其人格學問自爲後世所推崇惟因尊王忠君
一點歷代專制帝王資爲師表祀以太牢用以
牢籠士子實與現代思想自由原則及本黨主
義大相悖謬若不亟行廢止何足以昭示國人
着將春秋祀孔舊典一律廢止

民國十六年奉

浙江政務委員會令准中國國民黨浙江省執行委員會函開查祀孔典禮不適共和國體民國改元以後此制未除實爲遺憾假尊孔之名行愚民之事道學其表虛僞其實袍笏偕行無異提倡君制鐘鼓並作宛同演習朝儀專制遺毒於茲爲極孔學雖未全非此制卻不可不廢否則洪憲之變復辟之亂或將重演於將來而其影響於人羣思想則足以錮塞民智阻碍進化流弊所至不堪設想本省黨部有鑒於斯於景甯縣續志

卷之十 秩祀

孔子廟

九

第二十五次執行委員會議決定此種祀孔典禮應卽明令廢止其文廟奉祀官一職同時撤銷原有學產撥爲縣小學教育經費所有文廟房屋祭具及一切物件統交古物陳列所或縣教育局暫行保管

民國十八年奉

教育部令以春秋丁祀前經明令廢止爲表示

內政

崇敬先哲起見議定孔子誕日卽現行曆八月二十七日採用通行紀念日通行全國各學校一體遵照並於是日舉行紀念時演述孔子言

行事蹟以示不忘 又奉

令孔廟財產均應撥充各地方辦理教育文化事業之經費

民國十六年奉

浙江省政務委員會准政治會議函開據新登縣縣長彭尙電呈擬將丁戊二祭經費改爲總理誕生及逝世紀念日費用一案經本委員會議決提交臨時政治會議相應抄錄原電函請貴會查照希卽核議見復以憑飭遵等因准此並送來抄件一紙經本會議二月十九日第

景甯縣續志

卷之十 秩祀

孔子廟

十

六次會議議決丁戊二祭經費撥充誕忌兩紀念用費交政務委員會辦理除函復財政委員會及將財政委員會原抄件照抄附函併送外相應函達卽希查照等因並附抄件一紙准此除分令外合亟轉錄抄件令仰該縣長卽便遵照此令

附彭尙原電案查丁戊二祭每屆春秋歷年分別舉行現在浙省已在黨治之下此種封建遺制自應剷除殆盡從前浙省定章每祭支銀六十元由國家稅項下支銷縣長現擬

將是項祭費改撥歸 黨部爲

總理誕生及逝世紀念日用費每次准支銀

一百二十元如蒙俯允即請通令各縣一體

照辦並指令祇遵新登縣縣長彭尙叩魚

關岳廟

前志稱武廟民國四年合頒關岳合祀典禮改

正

〔附錄〕殿內正位左奉

關壯穆侯

順治元年封關聖大帝咸豐七年改封關聖帝君遞加封號至光緒五年

稱忠義靈佑神勇威顯護國保民精誠綏靖翊贊宣德關聖帝君關岳合祀典禮改正

景寧縣續志

卷之十 秩祀

關岳廟

十一

右奉

岳忠武王均南嚮

兩序奉

歷代忠武將士

張 飛 王 濬 韓擒虎 李 靖 蘇 定

方 郭子儀 曹 彬 韓世忠 旭烈兀

徐 達 馮 勝 戚繼光東位西嚮

趙 雲 謝 玄 賀若弼 尉遲敬德 李

尤 弼 王彥章 狄 青 劉 錡 郭 侃

常遇春 藍 玉 周遇吉西位東嚮

民國四年奉

令頒關岳合祀典禮規定京師關岳祭禮京師
關岳廟大閱告祭禮各地方關岳廟祭禮 各
地方關岳廟祭禮錄左

各地方關岳廟皆以歲春秋分節氣後第一戊
日由駐在該地方各文武推官職較高者一人
親詣敬祭 官職相等者皆為陪祭如將
軍主祭則巡按使為陪祭 官職較

低者二人東西序分獻糾儀以軍官警官各一
人執事人各以其屬及地方官紳學校教員學
生之嫻禮儀者選充在該地方各軍官警官及

景甯縣續志

卷之十 秩祀

關岳廟

十三

兼有軍警職各文官一體與祭祭之日陳設祭品
行禮儀節均與京師遣祭

關岳廟禮同

祝辭

民國四年
年頒

惟某年月日某地方某官某敬祭於
關壯穆侯

岳忠武王曰維
神武功彪炳偉烈昭垂建大節於千秋振英風
於六合忠誠正直麗河嶽而長留智仁勇功與
日星而並耀潔馨香而合祀德量同符肅俎豆
而明禋心源如接惟祈
歆享克鑒精誠尚饗

樂章樂舞

民國四年
年頒

迎
神樂奏建和之章辭曰懿鑠兮神功震華夏兮

英風義勇兮河東惟湯陰兮與同脩祀典兮方
州佇降歆兮閔宮奠帛初獻樂奏安和之章辭
曰神來兮格思風馬下兮靈旂量幣兮初陳薦
芳馨兮玉卮瞻仰兮明威儼如在兮軒墀舞干
戚之舞亞獻樂奏靖和之章辭曰萬舞兮洋洋
禮再舉兮陳觴靈昭昭兮既留庶鑒誠兮降康
舞同初獻終獻樂奏康和之章辭曰名世兮鍾靈
炳河嶽兮日星祀事兮三成肅駿奔兮廟庭舞
同亞獻徹饌樂奏韜和之章辭曰告徹兮禮成
神其受兮苾芬明德兮惟馨播聲威兮八紘送
神樂奏揚和之章辭曰雲駕兮高翔神將歸兮
九閩受福兮蒸民我武兮惟揚

祭器祭品詳合祀典禮不贅

前志武廟目內載後殿一項祀關壯穆祖先三
代合祀典禮刪

民國十六年奉

景寧縣續志

卷之十 秩祀

壇壝

三

浙江政務委員會合據新登縣縣長彭尙電請
將丁戊二祭經費改爲

總理誕生及逝世紀念日費用經臨時政治會
議議決交政務委員會辦理合文并抄件見孔
子廟門類不贅

壇壝

社稷壇 見前志祀久廢遺址尙存

山川壇 見前志祀久廢遺址尙存

先農壇 見前志祀久廢遺址尙存

社稷先農之祀卽古八蜡之祭一先嗇二司嗇

祀神農后稷者也考民國十七年令頒神祀存廢標準神農后稷列先哲類一律保存山川亦在廢止之列若厲祭更不數矣

忠烈祠 續增

前志分文廟武廟壇壝羣祀四目而民國成立設置之忠烈祠係明令制定表揚先烈之一宜特立一自以示隆重唯編次宜在壇壝之後羣祀之前以漸適當

民國四年奉

令設立忠烈祠一所擇地址於縣北縣立第一

景甯縣續志 卷十 秩祀 壇壝 忠烈 西

小學 舊雅峯書院 之左東嶽廟之右即以舊萬壽宮

同治年間建 改設

祠內設總位一題曰

中華民國文武忠烈之位

民國四年奉

大總統令頒忠烈祠祭禮規定京師忠烈祠追祭禮各地方忠烈祠追祭禮茲將地方忠烈祠追祭禮錄左

各地方忠烈祠祭本地方民國陣亡將士及其他因戰事效死之人皆以歲十月十日國慶日

由該地方行政長官

京兆以京兆尹省以巡按使道以道尹縣以縣知事

特別行政區則以道尹或辦事長官追祭有故則以屬代在各地

方各文武各派一人與祭祭之日陳設祭品行

禮儀節均與京師追祭禮同惟不設樂

祝辭 民國四年頒

惟某年十月十日某地方某官某敬追祭於文武忠烈之靈曰志士成仁大勇赴義奮袂捐生前仆後繼聿新邦基精誠不二鬱鬱神皋眇眇大地英魂往來縣延干祀

潔醑告虔靈其鑒止尙饗

祭器祭品詳忠烈祠祭禮不贅

民國十六年奉

景寧縣續志

卷之十 秩祀

忠烈

十五

浙江省政府令忠烈祠祀典改為紀念會不得

開支經費仰該縣長遵照

羣祀

城隍廟 見前志民國以來祀廢惟私祀有之

忠孝祠 見前志光緒八年知縣程鍾瑞復修

二十四年知縣袁銜委董籌款興修添建東西

兩廂為住守之所撥田租二擔

原東嶽宮款

為香燈

田民國七年知事陳景元委紳馬獻圖葉葆祺

洪昌驥籌款興修民國十四年邑紳葉耀椿呈

請跋入田租以助祭費

租數土名詳節烈祠項下

節烈祠 並節烈坊 見前志光緒三年邑紳嚴用光李

吉枚葉篤謙董修三十年邑紳馬獻圖集資重

修民國七年知事陳景元委紳葉葆祺馬獻圖

洪昌驥集資重修民國十四年邑紳葉耀椿 原

建人葉向榮之後 呈請跋入田租以助祭費 租數土坐詳後

原呈節略 耀椿先祖向榮公幼遭孤露及長見

母氏栢舟自勵以邑中無節孝專祠不足以表

章節烈因與李故紳吉枚同建節孝祠節烈

一所至今祀事勿衰先祖原擬增置祀田俾垂

久遠不幸謝世耀椿茲願以祖遺與洪姓便得

土名翁邊火石坵田租三擔土名湯村衙田租

一擔共肆擔跋入忠孝節孝兩祠以助祭費而

慰先祖九原之夙願緣此檢同田契一紙承札

二紙請求核准備案計呈洪昌驥對便田契一

紙承札二紙存案

景寧縣續志 卷之十 秩祀 羣祀 六

按忠孝節義之在天壤如日月之麗天江河之

行地天地不息此道亦不息允矣忠孝節烈之

祀之不可廢也世變方亟異說紛騰淺識者流

於忠孝節烈士苴等視謹讀

總理之訓曰忠孝曰信義節烈義也亦信也先

之以忠孝繼之以信義大哉

至言固有統中外亘古今並日月而不可朽矣

旗燾廟 見前志民國二十二年廟毀

縣土地祠 見前志祀廢

潘公祠 見前志民國以來祀廢惟後裔有祭

之者

華公祠 見前志祀久廢祠尙存

高公祠 見前志祀久廢祠尙存

游趙二公祠 見前志祀久廢祀尙存

東嶽廟 見前志民國以來祀廢廟毀旋有興

修之者

崇義祠 見前志祀久廢改設縣立第一小學

分部

護國夫人廟

即敬山宮

見前志民國以來祀廢惟

人民自由致祭香火仍盛 一在四區西坑光

景寧縣續志

卷之十 秩祀

羣祀

七

緒年間建置

惠澤祠 見前志祀久廢祠尙存